

衛生福利部 未成年人傷害直系尊親屬案件專業人員國際觀摩研討會簡章

一、目的：

鑒於近年來未成年人傷害直系尊親屬 (Adolescent to Parent Violence, 以下簡稱 APV) 案件數呈現逐年遞增趨勢，且暴力傷害程度不亞於成人間之暴力衝突，如未及早處理，施暴手段及傷害程度將持續惡化，並持續到成人階段。考量 APV 案件現階段於屬新興議題，為促進跨國交流與學習，爰辦理本次國際觀摩研討會，邀請國外熟悉 APV 議題的專家學者及資深實務工作者分享相關學術研究成果、評估及處遇模式等實務經驗，期透過國際經驗引進與在地實務對話，協助實務工作者運用於實務工作中，同時透過實體合併線上研討會的方式聚集與其他工作者交流，共同對目前我國 APV 案件現況思索解方，以利持續精進專業處遇。

本次研討會邀請三國跨領域專家共襄盛舉，包括英國指標性組織 Respect 青少年服務部主管 Justine Dodds，其以二十餘年政策倡議與觀護實務經驗，引領英國 CAPVA(即我國 APV) 議題策略發展；另以視訊參與的專家學者有來自澳洲 Berry Street 機構臨床組長 Laura Hinch 與臨床工作者 Camilla Evans，2 位深耕創傷知情領域多年，專精於透過 Wattle Project 等實證方案，為受創家庭提供治療性介入；以及愛爾蘭 NVR 組織主席 Tara Kelly 博士與 Declan Coogan 博士，2 位深具 30 年實務與研究功力，將分享如何運用『非暴力阻抗』(NVR) 模式精準回應家庭暴力挑戰；這群頂尖學者與實務領導者的匯聚，將為保護工作與家庭支持轉化出具國際視野的專業對策。

二、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

三、承辦單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

四、日期：115 年 6 月 2 日 (星期二) 09:30-17:00

五、研討會形式：以實體、線上合併進行，附有同步口譯，線上使用 webex 平台辦理
(線上會議連結報名錄取後通知)

六、研討會地點：財團法人張榮發基金會國際會議中心 801 會議室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11 號 8 樓，鄰近捷運臺大醫院站)

七、參訓對象及人數：本研討會採實體及線上併行方式，其中實體參與以 120 人為限，各機關(單位)分配如下：

- (一) 中央單位：司法院、教育部、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心理健康司、保護服務司等相關機關(單位)主管及承辦人員。
- (二) 直轄市、縣(市)政府社政單位：專責辦理 APV 案件之督導與社工人員為優先，並以實體參與為原則，其次為辦理家庭暴力(含承辦家庭暴力服務方案之民間團體)、兒少保護(含承辦家庭處遇服務方案之民間團體)、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保護、性侵害防治、集中派案等保護性業務社工人員。
- (三) APV 案件資源合作單位專業人員及家庭暴力防治網絡成員，包含：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輔導人員、學校社工、特教老師、心理師、辦理嚴重情緒行為身心障礙者精神醫療就醫障礙改善計畫之相關醫事人員等。
- (四) 其他：如尚有名額，則開放其他在職社工人員、社工系師生參訓。

八、流程：

時間	議程	講者
09:00-09:40	報到	
09:40-09:55	開幕致詞	衛生福利部 呂建德次長
09:55-10:00	大合照	
10:00-12:00	兒童及青少年對父母的暴力與虐待—成因與關鍵考量	主持人： 衛福部保護服務司 郭彩榕司長 主講人： Justine Dodds (英國 Respect 機構)
午餐時光		
13:00-14:30	Take Two 計畫神經序列治療模式(NMT)應用：以兒少在家庭中行使暴力個案為例	主持人： 社工學者 劉淑瓊教授 講者(視訊)： Laura Hinch 與 Camilla Evans (澳洲 Berry Street 機構)
茶敘交流(Coffee Break)		
14:45-16:15	兒少對父母暴力之受暴經驗與非暴力抵抗(NVR)介入策略	主持人： 兒福聯盟 陳麗如執行長 講者(視訊)： Tara Kelly (愛爾蘭國家兒童與家庭署) Declan Coogan (高威大學社會工作學系主任)

16:15-16:45	綜合 Q&A
16:45-17:00	總結與閉幕／賦歸

九、報名事項

(一) 課程僅限網路報名，恕不接受現場報名，報名時間至 5/20(四) 止。(報名 QR code 及連結：

<https://forms.gle/DTpKLvEWf77YGU48A>)



(二) 主辦單位保有確認名單權利，將於於課程前一週以參訓人員於報名表填寫之電子郵件寄出錄取成功暨行前通知信件。因故無法參加者，請於課程開始前 3 天告知，以利備取者依序遞補。

(三) 參訓學員備有中午餐盒與茶點，另請自行攜帶環保水杯。

(四) 請自行規劃交通方式，如遇不可抗力因素須調整會議日期、場地等，將另以電子郵件通知。

(五) 報名表所有個人資料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及用途：為辦理課程報名之相關作業，如：寄送活動廣宣及活動相關資訊通知、申請教育積分與時數、製作識別資料或文件所必需者；不會提供給不相關之第三單位使用。

十、其他

(一) 本次訓練將申請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社會工作師繼續教育積分、保護性社工訓練時數；全程參與者將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

(二) 報名細節及各項行政問題，請逕洽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基金會研發組林專員(02)2799-0333 分機 560